**玉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**

**人大会议绩效重点评价报告**

一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，强化支出责任，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，践行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（二） 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，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，单位中层以上干部参与评价，并从各科室抽选人员进行打分，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：前期准备、组织实施、分析评价。

二、绩效评价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项目决策有计划有措施，立项依据充分，立项组织规范；项目设定的预算绩效目标合理，指标明确；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、有明确标准，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相适应。领导重视，专人管理，责任明确，决策执行情况得分优秀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资金管理严格，项目资金已全部到时位，未影响项目实施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；组织管理制度健全，执行有效，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保障了项目顺利实施。项目过程自评得分为优秀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人大会议如期举行，按时完成；人大会议召开，通过了政府、法检、财政等各项报告，收集整理代表议案等，很好的发挥了人大监督作用，取得了满意的成果。项目产出情况得分优秀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财务决策符合规定;无违反国家财经纪律的行,保证项目的质量，最终达到强化和完善项目管理，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。项目效益情况得分优秀。

三、绩效评价结果

绩效评价实行评分制，满分为100分。评价结果按评分情况分为五个等级：优秀（≥90分）、良好（≥80分＜90分）、一般（≥70分＜80分）、及格（≥60分＜70分）、不及格（＜60分）。自评得分 分，评定为优秀等级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一、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，确定了单位年度预算目标，细化了预算指标，但在实际支付过程中，个别时候未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方案中，项目绩效目标内容制定不够完整，对项目具体实施指导性不强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1、加强项目实施方案的制定，增强实施方案对项目整个实施过程的指导，同时提高项目实施方案的可操作性。

2、加强学习，提高思想认识。组织单位财务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相关法规、制度，提高单位领导岁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，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。

3、规范财务运行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。严格遵守“先有预算、后有支出”的原则，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，严格履行审批程序，确保资金支出合法、真实。